

第 21 屆第 6 次臨時會

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1 分至上午 10 時 41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1. 陳昭源 2. 張哲維 3. 陳烱錚
 5. 許育銘 6. 吳金福 7. 丁棟財
 8. 林連水 9. 黃文智 10. 林陳秀燕
 11. 張建興 12. 林惠如

列席：雲林縣東勢鄉公所

鄉長林維戊	秘書周素吟
民政課長吳銘崇	建設課長林秋田
財政課長翁惠珍	農業課長林傑義
社會課長陳君佩	人事室辦事員魏菽玟代
主計室主任	政風室主任涂文馨
清潔隊長林佑孟	幼兒園長陳明忠
殯葬宗教管理所長李丁炎	圖書館管理員黃家瑜

請假：

人事室主任邱麗娟、主計室主任王淑惠

雲林縣東勢鄉民代表會

秘書莊啟滄 組員黃麗鳳 組員李宜穎

主席：陳主席昭源

紀錄：李宜穎

莊秘書啟滄報告：

今天是 109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第 1 次會議，議程：

一、主席致開幕詞

二、報告事項

宣讀及確認議事日程

莊秘書啓滄報告：現在已達開會額數，請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陳主席昭源：

會議開始。

甲、主席致開幕詞

林鄉長、周秘書、各單位主管、各位代表同仁、以及本會工作同仁，大家好：

本次會是第 21 屆第 6 次臨時會，是依據公所請求召開。本次會期自 3 月 2 日至 3 月 4 日，主要議程是審議「『東勢鄉轄內候車亭新建工程』以及『109 年度雲林縣東勢鄉社區發展協會健康促進活動暨社會參與—申請電腦伴唱機公播費補助計畫』」墊付案，希望各位代表同仁能夠踴躍出席，提出寶貴意見，另外目前新冠肺炎疫情越來越嚴重，公所第一線面對洽公民眾的員工應該做好防範，其他防疫工作亦請配合中央及縣政府的規定，謝謝大家！

乙、宣讀及確認議事日程

莊秘書啓滄：本會第 21 屆第 6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經主席核定，如議事日程表。

星期日 日期	會議時間		上午 9 時~中午 12 時	下午 2 時~下午 5 時
	期次	程		
109 年 3 月 2 日	一	1	10:00	代表報到
			一、主席致開幕詞	

			二、報告事項 宣讀及確認議事日程
3日	二	2	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審議墊付案
4日	三	3	一、討論事項 審議一般議案 二、臨時動議 三、宣讀會議紀錄（3月3日、3月4日） 四、閉會

陳主席昭源：

本次大會議事日程表，依照原訂日程進行，各位代表同仁是否贊成？

陳主席昭源：

現在開始表決，贊成議事日程者，請舉手。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以舉手

出席代表：2. 3. 5. 6. 7. 8. 9. 10. 11. 12

參加表決代表：2. 3. 6. 8. 10. 12

贊成：2. 3. 6. 8. 10. 12

不贊成：無

議決：依照原訂日程進行。

莊秘書啓滄報告：本次會目前計有 2 個議案列入議程待審。

丙、上次大會議事錄咨議情形及結果

一、議事錄朗讀：

陳主席昭源：第 2 次定期會、第 5 次臨時會議事錄可否免朗讀？若贊成免朗讀者請舉手。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以舉手

出席代表：2. 3. 5. 6. 7. 8. 9. 10. 11. 12

參加表決代表：2. 3. 6. 8. 10. 12

贊成：2. 3. 6. 8. 10. 12

不贊成：無

議決：議事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二、諮議情形：

陳主席昭源：對於第 2 次定期會、第 5 次臨時會議事錄，各位代表有無異議？

各位代表：均無異議。

三、諮議結果：

依照原紀錄並無訂正。

丁、一般會務及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一、一般會務

- (一)本鄉公所辦理「和安社區發展協會『108 年度充實長青食堂廚房設備』計畫補助 1 案，茲因本年度未編列經費，提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請鑒核。」，函請本會同意先行墊付乙案，因休會期間主席依職權發給同意函。
- (二)本鄉公所辦理「昌南社區發展協會『充實社區發展協會設備』補助 1 案，茲因本年度未編列經費，提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函請本會同意先行墊付乙案，因休會期間主席依職權發給同意函。
- (三)本鄉公所辦理「雲林縣政府補助本鄉辦理『村里節電大車拚活動方案』乙案，補助經費總計新台幣 41 萬 2,650 元，提請貴會惠予同意先行墊付，請查照。」，函請本會同意先行墊付乙案，因休會

期間主席依職權發給同意函。

二、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一)第 21 屆第 2 次定期會議決案辦理情形：

第 1 號議案：為「雲林縣東勢鄉民國 109 年度總預算案，請審議。」乙案，東勢鄉公所於 108 年 12 月 12 日東鄉主字第 1080013343 號函文雲林縣政府審計室備查在案。

第 2 號議案：為「建請公所爭取經費重新鋪設本鄉圳頭段 501、502、510 地號旁產業道路（圳頭段 511 號）柏油路面，以利交通安全、農產品運送，造福農民。」乙案，東勢鄉公所業於 108 年 11 月 22 日東鄉建字第 1080012707 號函覆本會，雲林縣政府已於 108 年 11 月 06、13 日派員勘查評估錄案中。

第 3 號議案：為「建請公所爭取經費重新鋪設本鄉昌南村昌南段 330 地號南北農路之柏油路面，以利交通安全、農產品運送，造福農民。」乙案，東勢鄉公所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東鄉建字第 1080012708 號函文雲林縣政府爭取補助經費在案。

第 4 號議案：為辦理「建請公所爭取經費重新施設本鄉昌南村昌南路 106 之 4 號宅前往北方向起至昌南路 106 之 50 號宅前止水溝兩側，以利周遭排水系統運作順暢及增進當地環境衛生。」經費補助 1 案，東勢鄉公所業已於 108 年 11 月 22 日東鄉建字第 1080012709 號函文雲林縣政府爭取補助。

(二)第 21 屆第 5 次臨時會議決案辦理情形：

第 1 號議案：為「雲林縣東勢鄉民國 108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請審議。」乙案，東勢鄉公所於 108 年 12 月 12 日東鄉主字第 1080013574 號函文雲林縣政府審計室備查在案。

第 2 號議案：為「建請公所爭取經費重新施設本鄉同安村東安段 328 號北側排水溝兩側，以利周遭排水系統運作順暢及增進當地環境衛生。」乙案，東勢鄉公所於 108 年 12 月 9 日東鄉建字第 1080013350 號函文雲林縣政府水利處爭取補助經費在案。

第 3 號議案：為「建請公所爭取經費重新施設本鄉同安村東安段 625-1 號南側排水溝兩側，以利周遭排水系統運作順暢及增進當地環境衛生。」乙案，東勢鄉公所於 108 年 12 月 9 日東鄉建字第 1080013350 號函文雲林縣政府水利處爭取補助經費在案。

第 4 號議案：為「建請公所爭取經費重新施設本鄉安南村安南段 849 號排水溝南側，以利周遭排水系統運作順暢及增進當地環境衛生。」乙案，東勢鄉公所於 108 年 12 月 9 日東鄉建字第 1080013350 號函文雲林縣政府水利處爭取補助經費在案。

散 會。